

2021 年度
沂南县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工作。

（三）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五）拟订全县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乡镇（街道）、开发区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负责邻县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工作和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工作。

（六）负责办理全县婚姻登记工作。执行有关婚姻管理政策，管理全县婚姻档案，推进婚俗改革，负责全县涉外、涉港澳台居民及华侨婚姻登记工作。

（七）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全县儿童收养登记工作。

（十一）组织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参与协助全县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管理国家、省、市、县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县民政统计工作。

（十四）负责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县委、县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全县民政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全县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

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起草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规划、地方规范性文件、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组织起草维护老年人权益的地方规范性文件及全县老龄事业发展规划，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指导全县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县委统战部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对民族宗教团体违反《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问题进行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县委统战部负责民族宗教团体业务管理，负责民族宗教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的登记。

3. 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组织指导养老机构的食品安全教育和日常管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养老机构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沂南县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沂南县民政局本级。

纳入沂南县民政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

位包括：

1. 沂南县民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1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9.2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705.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96.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98.2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347.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49.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347.64	总计	62	18,347.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7,298.20	17,298.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73.45	16,973.4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10.59	1,110.59					
2080201	行政运行	508.68	508.6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01.91	60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6	4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44	3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	2.52					
20810	社会福利	4,008.82	4,008.82					
2081001	儿童福利	754.36	754.36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8.07	2,398.07					
2081004	殡葬	849.00	849.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40	7.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33.38	4,333.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33.38	4,333.3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12.32	312.3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2.32	312.3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820	临时救助	2,510.91	2,510.9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05.91	2,505.9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582.21	4,582.2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71	15.7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66.50	4,566.5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3.26	73.2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3.26	73.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3	1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3	1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1	6.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4	8.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1	29.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1	29.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1	29.41					
229	其他支出	279.21	279.2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9.21	279.2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9.21	279.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347.64	596.17	17,751.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5.27	550.63	17,154.6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13.59	508.68	704.91			
2080201	行政运行	508.68	508.6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3.00		103.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01.91		60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6	4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44	3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	2.52				
20810	社会福利	4,196.82		4,196.82			
2081001	儿童福利	754.36		754.36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8.07		2,398.07			
2081004	殡葬	1,037.00		1,037.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40		7.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33.38		4,333.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33.38		4,333.3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65.32		565.3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2.32		312.3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3.00		253.00			
20820	临时救助	2,510.91		2,510.9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05.91		2,505.91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582.21		4,582.2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71		15.71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66.50		4,566.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61.08		261.0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87.82		187.8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3.26		73.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3	1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3	1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1	6.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4	8.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1	29.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1	29.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1	29.41				
229	其他支出	596.84		596.8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96.84		596.8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96.84		59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1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9.2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05.27	17,705.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13	1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41	29.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96.84		596.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17,298.20	本年支出合计	23	18,347.64	17,750.81	596.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49.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31.8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317.63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18,347.64	总计	28	18,347.64	17,750.81	59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7,750.81	596.17	17,154.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05.27	550.63	17,154.6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13.59	508.68	704.91
2080201	行政运行	508.68	508.68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3.00		103.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01.91		60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96	4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44	39.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2	2.52	
20810	社会福利	4,196.82		4,196.82
2081001	儿童福利	754.36		754.36
2081002	老年福利	2,398.07		2,398.07
2081004	殡葬	1,037.00		1,037.00
2081006	养老服务	7.40		7.4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33.38		4,333.38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33.38		4,333.38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65.32		565.3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2.32		312.3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3.00		253.00
20820	临时救助	2,510.91		2,510.9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05.91		2,505.91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582.21		4,582.21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5.71		15.7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566.50		4,566.5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61.08		261.0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87.82		187.8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3.26		73.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3	1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3	1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1	6.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4	8.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1	29.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1	29.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1	2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4.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4.07	30201	办公费	2.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0.4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2.7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3.18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44	30206	电费	2.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2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3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1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3.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7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72.48	公用经费合计					2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0					4.40	0.93					0.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17.63	279.21	596.84		596.84	
229	其他支出	317.63	279.21	596.84		596.8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7.63	279.21	596.84		596.8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7.63	279.21	596.84		59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南县民政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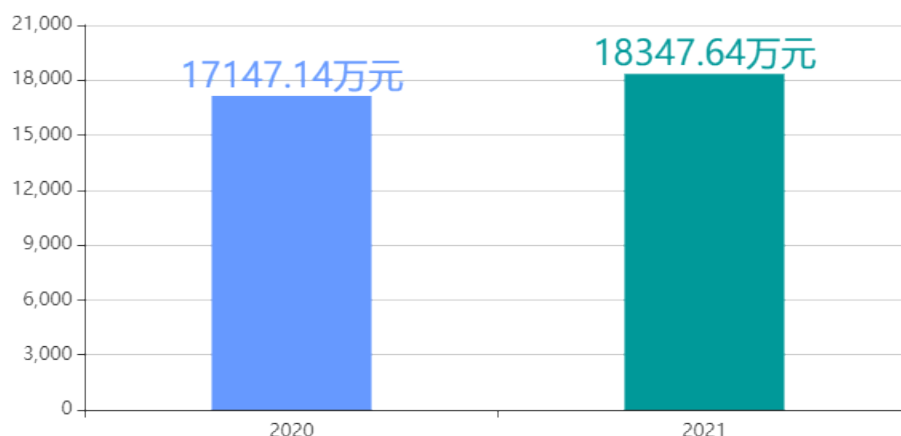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8,347.6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00.5 万元，增长 7%。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提高。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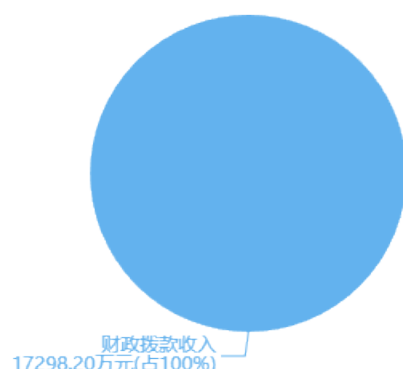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17,29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298.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7,298.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4,016.23 万元，增长 30.24%。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提高。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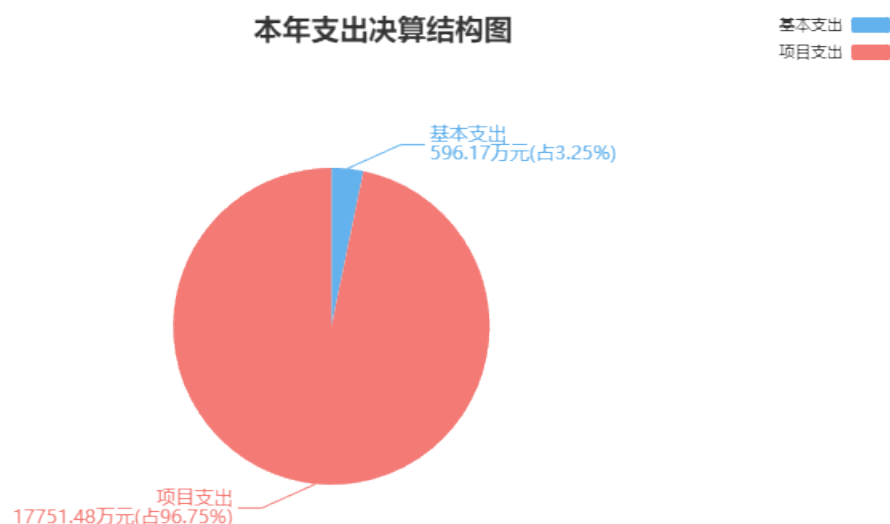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8,347.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6.17 万元，占 3.25%；项目支出 17,751.48 万元，占 96.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96.1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05.5 万元，增长 21.5%。主要是人员增加，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2、项目支出 17,751.4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763.09 万元，增长 18.43%。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提高。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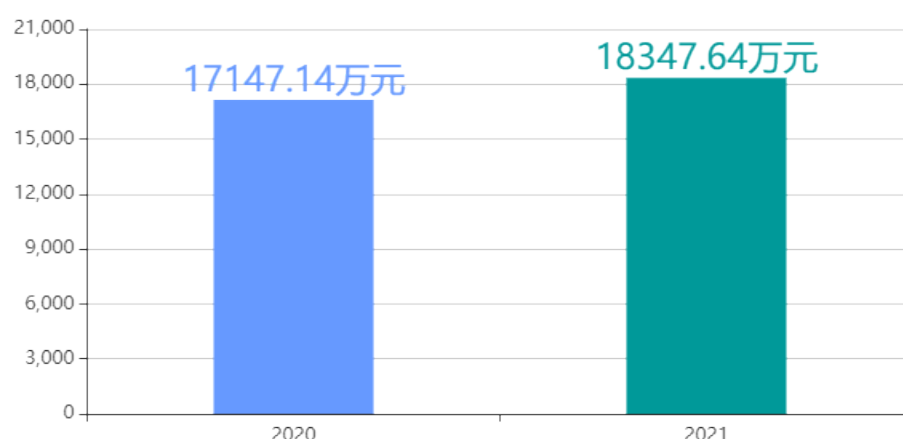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8,347.6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00.5 万元，增长 7%。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提高。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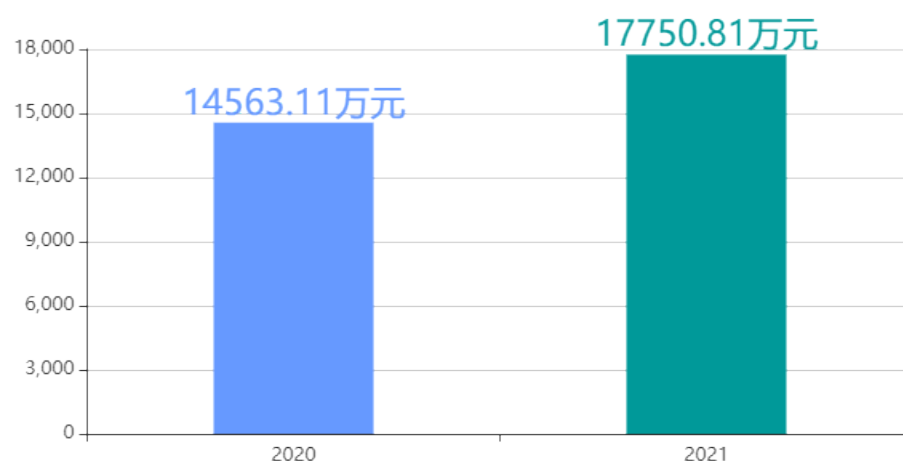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50.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75%。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87.7 万元，增长 21.89%。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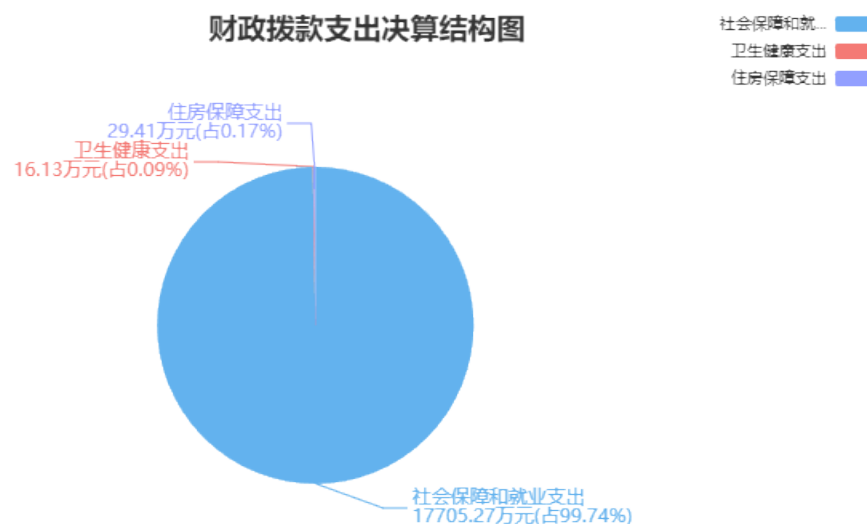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50.81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705.27 万元，占 99.74%；卫生健康（类）支出 16.13 万元，占 0.09%；住房保障（类）支出 29.41 万元，占 0.1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67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5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数中不包含代发乡镇低保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05.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8.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专款，年初无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9.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包含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员辞职，追加预算，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1,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孤儿、困境儿童等保障人数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2,55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经济困难老年人保障人数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

（项）。年初预算为 2,7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6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支出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时用 2081006 功能科目，决算时按照上级指标文用 2296002 功能科目。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残疾人保障人数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城市低保保障人数减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不包含代发乡镇低保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8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未包含物价补贴。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特困人员保障标准提高。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农村特困人员保障人数减少。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8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含困难群众电费补贴。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含困难群众电费补贴。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社保缴费基数提高，追加预算。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96.1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72.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2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基本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沂南县民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沂南县民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3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基本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0.93 万元，主要用于压减基本支出，共计接待 11 批次、11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317.63 万元，本年收入 279.21 万元，本年支出 596.8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1.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时用 2081006 功能科目，决算时按照上级指标文用 2296002 功能科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1 万元，下降 17.72%，主要原因压减基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5.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5.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5.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沂南县民政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0 个，涉及预算资金 34,363.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34,85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4,852.7 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沂南县民政局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20 个项目中，1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

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规范，保障机关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完善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强化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提高民政行政效能。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殡葬惠民资金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4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19 万元，执行数为 3,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做到特困供养人员救助金按时足额发放。2021 年全面提升特困供养人员的集中供养率，特困供养人员的集中供养率达到 51.67%。

2、殡葬惠民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756 万元，执行数为 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落实省民政厅、临沂市民政局殡葬服务专项整治成果，实行“六公开一自愿”和“七项服务制度”，实行阳光服务和承诺服务，提供 24 小时服务电话，做到随到随办。严格执行临沂市和沂南县物价收费标准，杜绝强制或捆绑收费。2021 年落实殡葬惠民政策 6964 余人，减免资金 760 万元，采取在殡仪馆直接减免的方式，方便了丧属，

切实减轻了群众丧葬负担。

3、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纳入保障范围。做到特困供养人员救助金按时足额发放。2021 年全面提升特困供养人员的集中供养率，特困供养人员的集中供养率达到 51.67%。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4.2 分，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来看，编制了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部门实际情况设立了年度绩效目标，即“保障机关工作正常开展，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善低保标准自然增长机制，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强化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提高民政行政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社会救助职能履行情况：城乡低保工作履职情况良好；特困人员保障工作履职情况良好；临时救助工作履职情况良好。二是社会事务职能履行情况：残疾人福利工作履职情况良好；儿童福利工作履职情况良好；殡葬管理工作履职情况良好。三是养老服务职能履行情况：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履职情况良好；落实老年人福利政策履职情况

良好。四是基层治理和社会组织管理职能履行情况：基层政权建设履职情况良好；社会组织管理履职情况良好。五是党风党建职能履行情况：党建引领履职情况良好。六是社会效益：千人养老床位达标率达标；各类补助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慈善宣传工作有效性。七是经济效益：带动养老产业投资增长。八是生态效益：公益性公墓覆盖率达到 100%。九是服务对象满意度：补助对象满意度 85%以上；社会群众满意度 85%以上；内部员工满意度 85%以上。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

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沂南县公安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

3713210019313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殡葬惠民资金	殡仪馆	98.5	优
2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社会救助科	99.1	优
3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社会救助科	96.1	优
4	城乡低保免费电量款	社会救助科	96.7	优
5	城乡困难居民临时救助和物价补贴	社会救助科	91.6	优
6	城乡特困人员护理补贴	社会救助科	97.4	优
7	城乡特困人员免费电量款	社会救助科	97	优
8	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	社会事务科	92	优
9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	儿童福利科	97	优
10	婚姻登记和收养登记费用	婚姻登记处	98	优
11	经济困难老年人生活补贴	养老服务科	98	优
12	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	养老服务科	85	良

13	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	儿童福利科	90.1	优
14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社会事务科	98.3	优
15	困难群众自理能力评估	社会救助科	90	优
16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金	沂南县民政保障服务中心	96	优
17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社会救助科	99.6	优
18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社会救助科	98.4	优
19	养老及养老服务业专项	养老服务科	100	优
20	养老及养老服务业（基金）	养老服务科	91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	沂南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民政局社会救助科			联系电话	73799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19	3419	3510	10	103%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19	3419	35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农村特困金正常发放，保障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资金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发放户数	≥3900 人	3298 人	10	8.5	特困人员死亡退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补贴标准	≥754 元/人/月	754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人群生活水平的提升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90%	92%	10	10	
总分			98.4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殡葬惠民资金			主管部门	沂南县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殡仪馆			联系电话	32218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6	756	760	10	101%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6	756	76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殡葬惠民减免工作，减轻群众丧葬负担，推动殡葬改革。			群众丧葬费得到减免，切实减轻群众负担，殡葬改革工作得到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 50 分）	数量指标	惠民人数	≥6800 人	6621 人	15	14.6	死亡火化人员减少导致惠民人数减少。
		质量指标	基本殡葬服务现场免除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辖区内全部免殡葬基本服务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756 万元	760 万元	10	9	上级指标增加，导致支出增大，
	效益 指标 （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推动殡改发展	较好	很好	5	5	
			满足服务对象的 基本殡葬需求	效果明 显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是否建立殡葬惠民资金长效机制	是	是	5	5	
	公益性公墓发挥作用的期限		≥10 年	10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丧户满意度	≥85%	95%	5	5	
对惠民殡葬工作满意度			≥85%	95%	5	5		
总分			98.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主管部门	沂南县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沂南县公安局社会救助科			联系电话	737992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1.7630	10	78%	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1.76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城市特困金正常发放,保障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资金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2人	10人	10	8.3	特困人员死亡2人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供养标准	≥900元/月	900元/月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困人群社会矛盾缓解率	≥90%	92%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特困人员满意程度	≥90%	95%	10	10	
总分		96.1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